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5樓

承辦人：林宣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3730

傳真：(02)29650149

電子信箱：aj6757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社綜字第11023185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22901734_110D2506417-01.TIF、11022901734_110D2506418-01.odt、11022901734_110D2506419-01.odt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辦理「110年性平觀察家養成挑戰有獎徵答」

社會組個人、機關組團體競賽活動辦法各1份，請貴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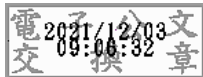
轉知所屬機關及人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10年12月1日院臺性平字第1100194739

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新北市各區公所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